

書面質詢

日前，有博企宣佈落實疊假補假制度，措施包括前線和後勤員工；企業改善員工的福利待遇方向值得肯定，但博企卻指其屬下的“衛星場館將自行決定是否推行有關措施”。有與該博企直接簽約但被委派到“衛星娛樂場”工作的員工擔憂今次未能受惠，因為“衛星娛樂場”不公平對待員工的情況一直存在。

僱員對於僱主未有一視同仁作出安排固然感到不公平；但更重要的是，有關對“衛星娛樂場”的理解不僅影響到員工福利，更充份反映出政府對博企監管不足的現實。

另一個明顯的例子是，博彩中期檢討報告作為有助社會了解博彩業對經濟、社會、民生影響及承批公司營運狀況的官方研究報告，其中有關人力資源的部分，該博企提供的數據居然不包括其屬下的十四個“衛星娛樂場”，甚至認為“衛星娛樂場”的僱員不是其合約僱員，因而沒有相關數據¹。

博彩企業並不是一般公司，而是受特許經營批給監管的企業，現時只有六間公司持有“賭牌”，各娛樂場的賭枱亦是經政府批予持牌公司，賭場內的員工均由六家持牌博企直接聘用，根本不應該存在所謂“衛星娛樂場”獨立於博企營運的理解。然而，政府似乎一直默許這種做法，導致所謂“衛星娛樂場”的員工受到差別對待的不公平現象，甚至連數據資料都毋須提交！這是否意味政府亦承認“衛星娛樂場”可獨立於博企營運，變相容許博企自行“分拆賭牌”？政府又豈能作出有效監管？

本年度經濟財政施政方針提到：“博彩業是澳門經濟的支柱產業，其穩定、有序發展對本澳經濟、社會的可持續發展具重要意義。因此，有需要依法加強對博彩業及周邊行業的監管，及時改善行業營運中存在的問題，穩定優勢產業的健康發展。”因此，對“衛星娛樂場”監管的灰色地帶，當局亦不能放任不管，必須責成博彩企業履行好其對屬下所有娛樂場的管理職責。去年底，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在施政辯論時曾表示會研究在法律上有否完善的空間，但現時仍未見跟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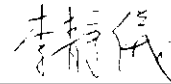
¹ 詳見《澳門幸運博彩經營權開放中期檢討：經濟、社會、民生影響及承批公司營運狀況》研究報告 P.137

爲此，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

一、博彩企業是特許經營批給，現時政府只批准六間公司持有“賭牌”，“衛星娛樂場”是一種通俗說法，但不代表其可獨立於六家博企自行經營，持牌博企更不能以此推卸其管理責任！本澳已完成博彩中期檢討報告，究竟當局如何推動博企履行好其對屬下所有娛樂場的監管責任？

二、經濟財政司司長梁維特在去年底施政辯論大會上曾表示，就上述問題會研究在法律上是否有完善的空間。經過研究，當局認爲在法律上對於“衛星娛樂場”的監管是否存在漏洞？何時會作出完善？

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



李靜儀

2016年11月3日